

证券代码：300494

证券简称：盛天网络

公告编号：2026-034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资金募集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883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31,665,598.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5.36元。截至2021年11月19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86,383,585.28元，扣除发行费用10,295,753.78元，募集资金净额476,087,831.50元。

截至2021年11月19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众环验字（2021）010009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24,769,107.54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4,769,107.54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65,948.53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51,484,672.49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79,873,793.90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64,009,154.22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018,521.73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02,232,559.33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262,745,124.64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82,871,330.74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0,581,896.25元，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14,789.90元转自有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23,909,813.21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21,613,718.15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58,868,593.51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3,986,310.03元，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2,120,575.07元转自有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66,339,828.36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72,423,589.22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50,809,871.07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5,784,651.0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17,340,899.89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74,859,689.15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436,099.93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6,499,828.80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15,619,977.7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上述银行及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

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保荐机构定期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	689808888	366,463,331.50	115,619,977.70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	685666066	44,505,400.00		已注销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	11155000000899950	22,229,700.00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	127906331110711	23,841,500.00		已注销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5210000110120100043016	19,047,900.00		已注销
合计		476,087,831.50	115,619,977.70	

注1：根据众环验字（2021）0100090号验资报告，截至2021年11月19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486,383,585.28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10,295,753.78元（不含税）之后，募集资金余额476,087,831.50元。

注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中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的差异，系利息、账户手续费等累计形成的金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投项目资金实际使用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6年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638.3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3.6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485.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盛天网络云游戏服务平台项目	否	37,675.91	37,675.91	243.61	26,658.46	70.76	2026年12月	-3.36	-26.03	否	否
盛天网络游戏授权及运营项目	否	2,384.15	2,384.15		2,401.13	100.71	2024年12月	-251.81	-251.81	否	否
盛天网络游戏服务项目	否	4,450.54	4,450.54		4,291.59	96.43	2023年12月	1,605.80	33,452.58	是	否
大数据及云存储平台升级项目	否	2,222.97	2,222.97		2,230.00	100.32	2022年7月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04.79	1,904.79		1,904.79	10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638.36	48,638.36	243.61	37,485.97			1,350.63	33,174.74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盛天网络云游戏服务平台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主要原因是： 盛天网络云游戏服务平台项目原计划 2020 年 5 月开工，因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项目实际规模化投入时间晚于原计划时间。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硬件设备供应受限且价格波动较大，为控制风险，公司控制了项目进度。经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盛天网络云游戏服务平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4 年 12 月。近年来，随着以人工智能、云计算为代表的新兴技术的迅速迭代，以及云游戏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宽，市场对云游戏平台的产品及服务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更多元化的需求。公司持续关注云游戏行业的进展，在实施该项目的过程中根据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客户需求等变化适时调整项目研发方向，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审慎推进项目实施进度，预计无法在计划时间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经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盛天网络云游戏服务平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6 年 12 月。 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综合分析后作出的审慎决议，仅涉及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调整，不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盛天网络游戏授权及运营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主要原因是：盛天网络游戏授权及运营项目原计划购买一个 S 级 IP、1 个 A 级 IP 和 2 款 A 级 PC 端单机游戏，因 S 级 IP 授权合同及补充协议谈判过程较为复杂且授权费用超出预期，导致募投项目建设时间延期，且购买一个 S 级 IP 以后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3 年 12 月，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4 年 12 月。该 IP 游戏已取得相关版本号，已于 2026 年 6 月 24 日正式上线。因项目自筹备至发行周期较长，市场热点、用户需求环境发生变化，游戏实际表现与前期预期存在一定差距，致使报告期内收益低于预期。 大数据及云存储平台升级项目主要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技术支撑，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共计人民币 9,109.56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并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出具了大华核字[2022]002944 号《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2022 年 3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以上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手续，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109.56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此笔资金已于 2022 年支付完毕。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因人员工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款项无法通过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公司先以自有资金垫付，后续再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进行置换。公司将按月统计相关支出、建立置换台账，并接受保荐机构持续监督。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推进，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经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大数据及云存储平台升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完工结项，结余资金 13,625.56 元转入自有资金，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办理销户手续。 经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盛天网络游戏服务项目截至 2023 年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42,915,912.34 元，投资进度 96.43%。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3 年度产生效益 109,575,277.02 元。该项目已完工结项，因项目开支节约及利息收入募集资金结余 2,093,203.5 元，公司决定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上述节余募集资金转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办理销户手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经公司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7）。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或大额存单等。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2）。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编号 2023-013)。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和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74,859,689.15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436,099.93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6,499,828.80 元。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5,619,977.7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因为利息收入投入了项目建设，部分项目投资进度超过 100%。